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常州市新北区新港幼儿园建设项目标识标牌采购及安装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常州市新北区新港幼儿园建设项目标识标牌采购及安装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制造商为至诚文化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115.92万元，资产总额为35.9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至诚文化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1MA1Y7C8A37 (1/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至诚文化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吴志伟
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赛事活动组织策划、展览展示服务、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服务、各类广告、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形象设计、企业形象识别系统(除特许经营项目)、公共关系、礼仪庆典、摄影摄像服务、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规定的学历类培训)、教学设备、软件、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家具、玩具、工艺品、字画、字画装裱、字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实缴)资本 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9年04月10日至*****
住所 常州市新北区通江中路307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